

关于评选表彰河南省 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为了进一步增强广大教师、教育工作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，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投身教育事业，促进教育事业科学发展。现将人社厅、教育厅《关于评选表彰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》（豫人社办〔2015〕72号）转发如下。具体推选范围和条件及报送材料要求见附件。教育厅给我校的推荐名额为优秀教师2名，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工作者1名。各单位向学校推荐人选每项不得超过1人。学校将组织有关部门对申报人选材料审核后，择优按推荐名额上报。

请各单位按照文件要求将相关材料于2015年7月07日之前报送至人事处师资科（行政楼323房间），电子版发送至 dzy@huel.edu.cn，逾期视为自动放弃。

联系人：董子雅

联系电话：86156031

河南财经政法大学人事处

2015年7月2日